河道采砂承诺书

我单位承诺在采砂期间，严格遵守以下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采砂许可证的内容采砂，不更换采砂地点，不超量采砂；

2.采砂过程中保持河道内整洁，不随意堆放砂土，不破坏河道；

3.开采后的河床，按照河道整治要求及时整平，保持水流畅通，汛期来临十个自然日前，应将采砂场及河道彻底清理整治；

4.河道采砂车辆及驾驶员应具备相应资质资格；

5.河道采砂车辆应当按照指定的路线行驶，不得影响工程管理、施工和防汛抢险等工作；

6.在采砂现场设立安全警示性标志，安排专人负责采砂现场的安全管理，如发生施工安全事故或因防范不当造成人身财产事故，我单位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费用；

7.采砂过程中安排专人24小时巡查管理，一旦出现管道破裂，围堰冲毁、坍塌等事故，立即停止采砂，并立即采取相应措施进行补救，且因此产生的人身财产损失，由我单位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费用；

8.采砂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；

9.若违反承诺书要求，我单位自愿接受处罚，并承担一切相关法律责任和费用。

承诺人（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）：

承诺单位（盖章）：

 年 月 日